

獎品換領條款及細則

1. 「賞你遊大抽獎」（「大抽獎」）的指定本地旅行團（「旅行團」）於 2021 年 9 月 30 日至 11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進行，如另有註明除外。
2. 每位得獎者可獲得參加指定本地遊旅行團的名額兩個（「參加者」）。所有參加者必須符合以下所有要求：
 - (i) 每位參加者必須完成接種最少一劑由香港政府推行的「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下的疫苗（「疫苗」），有關疫苗必須在香港接種；
 - (ii) 其中一位參加者在參加相關旅行團前已年滿 18 歲；及
 - (iii) 參加者必須遵守由香港政府就本地旅行團及 / 或參加者制訂的所有適用規定。
3. 參與旅行社（「獎品供應商」）將向所有參加者（包括同行參加者）提供已包含 2019 冠狀病毒病保障的本地旅遊保險。有關保險受年齡限制、除外責任及其他條款及細則約束。請與相關獎品供應商聯絡，以查詢旅行團旅遊保險的最終安排及承保範圍。參加者亦可自行購買額外保險以保障其需要。
4. 參加者須自行負責獎品中任何未列明的交通、自費活動、收費及任何其他附帶收費。香港旅遊發展局（「主辦單位」）概不承擔任何義務和責任。
5. 每位參加者必須事先向獎品供應商支付港幣 100 元按金。按金將由相關獎品供應商於出發當天退回給參加者。
6. 參與本次活動的所有旅行團均不會收取導遊小費及任何其他附加收費。
7.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獎品供應商的任何其他推廣優惠、折扣商品、定價商品、優惠券 / 禮券、獎勵積分計劃或內部優惠均不可與旅行團一併使用。
8. 旅行團不可以其他禮品或以支付現金方式作替代。在任何情況下，旅行團均不得兌換為現金、其他產品或折扣。
9. 如參加者在旅行團出發前 48 小時內因任何原因取消訂位、更改行程日期或更改參加者姓名，將一律視為取消訂位，已支付予獎品供應商的按金將不獲退還。
10. 如因交通工具或旅遊景點出現問題而導致行程安排有變，參加者將於出發日期前兩天（不計算出發日）獲得通知。參加者可以改期出發參加同一旅行團（視乎獎品供應商提供的出發日期而定）或於取消起計 30 天內向獎品供應商取回按金（視乎情況而定）。
11. 暴雨或颱風信號等特殊情況安排：
 - 旅行團出發當天，如集合時間前兩小時或預期於出發時間之後的兩小時內，天文台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旅行團將改期出發。如懸掛一號、三號熱帶氣旋或黃色、紅色暴雨警告信號，旅行團將照常出發。
 - 如香港天文台於行程期間懸掛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為保障參加者安全，行程或會中止而不作任何賠償。
 - 請向有關獎品供應商查詢最終安排。

12. 所有旅行團均已在香港旅遊業議會（旅議會）註冊，獎品供應商並已簽署旅議會的《本地遊防疫承諾書》及《有條件豁免讓持牌旅行社舉辦本地遊旅行團》。參加者必須配合獎品供應商遵守適用的承諾。
13. 獎品供應商全權負責向旅行團合資格參加者提供所有產品、服務、諮詢和建議。主辦單位並非該等產品、服務、諮詢及建議之提供者，亦不對該等產品、服務、諮詢及建議作出任何陳述、保證或就與之有關事項負責。
14. 所有參加者必須在旅行團出發前測量體溫，並在行程期間佩戴外科口罩。在出發當天，所有參加者必須確保：
 - 至少在過去 21 天內沒有到訪需要強制隔離的國家 / 地區；
 - 至少在過去 21 天內沒有與任何在香港或海外確診者或懷疑確診者有密切接觸；
 - 沒有發燒或感覺不適，包括乾咳和呼吸困難等症狀。如出現上述症狀，參加者將不得隨團出發及不獲任何補償，已繳付的訂金將獲退還。參加者應立即就醫，獎品供應商有權要求參加者提交相關健康證明。
15. 旅行團出發當日，所有參加者必須：
 - 在搭乘交通工具及 / 或進入場地（包括景點、餐廳）時掃描「安心出行」二維碼（不適用於 15 歲或以下或 65 歲或以上人士）
 - 遵守香港政府就本地旅遊團及 / 或參加者制訂的所有適用規定；及
 - 在出發前填寫並簽署健康及疫苗接種申報表。
16. 旅行團詳情及集合時間均受指定獎品供應商的條款及細則約束。獎品供應商保留隨時（修訂、更改或取消有關旅行團詳情或此類條款及細則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17. 所有旅行團均由獎品供應商提供。對於旅行團產生或有關的任何財物損毀、人身傷亡或任何其他性質的申索，不論是否由於主辦單位的行為、遺漏或疏忽而造成，主辦單位在任何方面概不向任何人士承擔責任（不論以彌償、供款或其他方式作出亦然）。在不影響上述條文的前提下，參加者不能向主辦單位就旅行團提出任何申索或潛在的申索。
18. 如獎品供應商受疫情影響結業而令旅行團獎品無法兌現，將根據旅行團獎品當時有效的香港適用法律、法規和規定，被視為不可抗力事件。因該旅行團引起的任何爭議將由參加者（包括大抽獎得獎者）及與相關獎品供應商直接解決，主辦方概不承擔任何義務或責任。
19. 為免存疑，主辦單位並非獎品供應商。所有獎品換領均受相關獎品供應商規定的條款及細則的約束。如因相關獎品供應商的旅行團產生任何爭議，該爭議應由參加者（包括大抽獎得獎者）與相關獎品供應商直接解決，相關獎品供應商的決定為最終決定並對所有相關方具約束力。
20. 一切與此等條款及細則相關的事宜均受香港法律約束，並屬香港法院的專屬司法管轄權管轄。
21. 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22. 如抽獎宣傳資料所載內容與本「獎品換領條款及細則」有任何差異，概以 [「賞你遊大抽獎的條款及細則」](#) 為準。
23. 若有因大抽獎而產生或與之相關的任何爭議，主辦單位保留最終決定權。